

10-2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10-2-① 中小企业声明函（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福州宜源恒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福州宜源恒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参加厦门市少年儿童图书馆的 2026 年下半年厦门市少年儿童图书馆数字资源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数字报纸搜索服务平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福州宜源恒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人，营业收入为10.5万元，资产总额为45.6万元¹，属于微型企业；

2. VR 资源数据库，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福州宜源恒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人，营业收入为10.5万元，资产总额为45.6万元¹，属于微型企业；

3. 全民艺术乐器视频教学库，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福州宜源恒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人，营业收入为10.5万元，资产总额为45.6万元¹，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福州宜源恒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注意：

